新绛县能源局
关于对新绛县十七届人大代表建议、批评和意见第50号建议的答复

尊敬的王丰太、杨晶晶代表：

您们好，您们提出的《关于加快农村公共停车场充电桩安装进度的建议》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首先感谢您对能源工作的关注和支持。

万安村公共停车场充电桩建设项目属于2023年运城市政府统一在新绛县投资建设项目之一，当年规划到2024年底在各镇建设19个充电站、90个充电桩，由运城市政府投资，市城投公司建设，建成后由全市统一运营。由于市城投公司人事变动，建设进度滞后，随后在市县能源局的督促下市城投公司进行了施工。目前充电桩变压器已安装到位，城投公司正在调试设备，4台快速充电桩将尽快投入使用。

以上答复您是否满意，如有意见，敬请反馈。

感谢您对政府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方面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，并欢迎今后提出更多宝贵意见。

负责人：杨令安

分管领导：李军

承办人：王永红

新绛县能源局

2025年7月14日